

##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预防腐败相关措施

近年来，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以“不惜得罪千百人，决不辜负十三亿”的使命担当，大力正风肃纪、严惩贪污腐败，并大力推动有利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体制机制改革，夺取了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。

一是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。坚持无禁区、全覆盖、零容忍，坚持重遏制、强高压、长震慑，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，“打虎”“拍蝇”“猎狐”多管齐下。2012年以来，中国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立案审查调查的省部级干部超过500人。不久前，几名省部级高级官员主动投案，再次充分显示反腐败高压态势对腐败分子的强烈震慑。

二是加强制度建设。中方一体推进党的纪律检查体制改革、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和纪检监察机构改革，建立集中统一、权威高效的监察体系。中国全国人大还审议通过了监察法，并依据该法组建国家监察委员会，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实施监察。

三是深入开展党风廉政等预防腐败的教育。中方深入开展廉洁合规教育活动，打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；宣传楷模的先进事迹，弘扬清正廉洁的核心价值观，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；加大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力度，加强警示教育。

同时，中方积极学习借鉴国际社会预防打击腐败的理念和实践。2017年以来，中方多次与世界银行等合作，举办研讨会、培训班，对中国官员、企业管理人员等进行廉洁合规培训，不断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企业腐败风险防控能力。

四是积极参与全球反腐败治理与国际合作。去年，中方开展“天网 2018”行动，发布敦促外逃人员投案自首的公告，追回 1335 名外逃人员，其中“百名红通人员”5 名，追回赃款 35.4 亿元。中方持续与美国、澳大利亚、新西兰等国开展双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合作；在联合国、二十国集团、亚太经合组织等多边机制下加强反腐国际合作，为全球腐败治理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。

今年 4 月，中方成功举办第二届“一带一路”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廉洁丝绸之路分论坛。参会代表围绕政府改善营商环境、企业廉洁合规经营、国际社会加强反腐败与法治合作等议题充分沟通与交流，并共同发起《廉洁丝绸之路北京倡议》。会议认为，廉洁是“一带一路”建设走深走实、行稳致远的坚强保障。沿线国家政府要完善反腐败法治体系和机制建设，消除权力寻租空间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，加大案件查处力度。参与企业要增强廉洁合规意识，提升合规经营能力，构建廉洁风险防控体系，培育廉洁企业文化。国际社会要加强反腐败与法治交流合作机制建设，构筑更加紧密的反腐败司法执法合作网络等，为国际反腐合作搭建了新的平台，为全球腐败治理作出新的积极贡献。